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表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朔州市亨泰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朔州市亨泰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位于朔州市朔城区贾庄乡薛家庄村，法定代表人卢东平，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加油站站房南侧分两排共设置4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设有1台自吸式双枪加油机，共计4台（其中1台汽油双枪加油机，2台柴油双枪加油机，1台汽/柴油双枪加油机）。油罐设置在站房东侧的油罐区，设有5个SF型双层埋地油罐，其中2个30m ³ 埋地汽油罐，3个30m ³ 埋地柴油罐，汽油、柴油罐总容积150m ³ ，柴油罐折半计算后容积为105m ³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等级划分标准，为二级加油站。		
报告提交时间	2025.12	评价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组长	刘倩倩	报告审核人	田平雪
参与编制的安全评价师	侯继凤 武 辉 宁 博 隋志强	参与项目的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倩倩
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次数、人员、时间、任务)	2025年11月15日，项目组评价人员赴该企业进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提出整改意见。		
现场调研图片			
安全评价结论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对朔州市亨泰石油销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后，认为该加油站现运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符合安全运营条件的要求。		